

濮阳市商务局

濮阳市商务局 重大行政决策风险评估制度

第一条 本制度中所指风险仅指与我局改革发展事业作出的重大行政决策相关的各类风险，包括决策环境风险、决策信息风险和程序风险。

第二条 本办法适用于我局，要求每一位干部均应该具有风险意识。

第三条 成立以局长为组长的风险评估及管理小组，为风险管理领导机构，负责评估各类风险，协助决策，消除危机，转嫁风险。

第四条 局属各科室、二级机构应当在本办法的框架下与风险评估及管理小组沟通信息，汇报各自在工作开展过程中可能出现的风险及其解决方案和拟提交的风险评估文档，文档应包括风险评估所存在的假设、评估方法、数据来源及评估结果。

第五条 风险评估的步骤：

第一步 承办科室向风险评估及管理小组提交风险评估文档。

第二步 风险评估及管理小组组织评估，识别风险及其来源于类别，对于识别的风险采取风险等级制度，并详细记载。

第三步 确定风险评估指标体系及标准。

第四步 分析风险，并确认其所可能带来的损失。

第五步 根据识别的风险拟订相应的解决方案。对付风险的办法可以是转移风险、规避风险、减小风险，也可以通过一定的措施将风险创造为机会。

第六步 风险评估应当建立一个动态监控、审核和防范机制，就有关事项形成风险评估文档，跟踪控制。

第六条 局纪检组对本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